

## 附件 2

# 《固体废物分类目录（征求意见稿）》 编制说明

### 一、背景及必要性

固体废物分类管理是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》（以下简称《固废法》）的一项基本原则。明确固体废物的具体种类，建立健全固体废物分类体系，是强化固体废物日常环境监管的现实需要，也是进一步完善固体废物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基础工作。

目前，我国以《国家危险废物名录》的形式，已经构建了包括 46 种二级分类、467 种三级分类的危险废物分类体系。然而，除此之外的固体废物，尚未建立起完整的分类体系及对应的分类目录。2021 年，我部印发了《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管理台账制定指南（试行）》，在环境统计工作基础之上，进一步健全工业固体废物的二级分类。在生活垃圾、建筑垃圾领域，有关部门根据工作需要以标准的形式明确了具体种类。但是，在三级分类层面仍然面临“或无或粗”的问题，无法满足固体废物管理工作的实际需要。由于目前尚未形成统一的固体废物分类体系，导致缺乏统一的固体废物代码，直接制约固体废物全过程监管信息的识别和追溯的实现。

为落实《固废法》管理台账、排污许可、转移管理、信息公开和环境统计等法律要求，以支撑构建统一监管的现代化、信息化固

体废物环境管理机制为目标，我们组织部固体废物与化学品管理技术中心起草编制了《固体废物分类目录》（以下简称《目录》）。

## 二、制定原则

**（一）明确定位。**分类定位的差异会形成不同导向的分类体系，《目录》提出的固体废物分类体系，定位旨在为固体废物管理工作提供服务，为固体废物管理台账、排污许可、转移管理和信息公开等工作提供废物种类及代码信息。

**（二）充分衔接。**为保证我国固体废物分类工作的延续性和稳定性，《目录》面向《国家危险废物名录》之外的固体废物构建分类体系。一方面，充分吸纳和整合生活垃圾、建筑垃圾等现有分类；另一方面，衔接《国家危险废物名录》，设置《目录》的分类层级与废物代码等。

**（三）简便易行。**在尽量完整覆盖各个行业产生的固体废物同时，还要充分考虑《目录》的可操作性。这就要求，《目录》设定的分类既不宜“粗”也不宜“细”，在分类时需要适度细化固体废物的类别，避免造成基层工作量过大。

**（四）动态更新。**伴随着技术进步，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的种类及性质会不断发生变化；固体废物管理水平的提高，也会不断更新管理需求和关注重点。后续，我部将不断优化完善《目录》。

## 三、主要内容

《目录》主要包括正文和附表两部分内容。

### （一）正文部分

正文部分主要明确了三点内容：

1. 《目录》的覆盖范围，不包括列入《国家危险废物名录》的

固体废物以及放射性固体废物。

2. 《目录》的功能定位，只是服务于固体废物日常管理，不作为固体废物属性的判定依据。

3. 《目录》的框架结构，一级分类依据《固废法》设定。同时对《目录》中废物种类、行业来源、废物代码与固体废物名称等术语做了解释。

## **(二) 附表部分**

鉴于《国家危险废物名录》采用的是三级分类的模式，且《目录》的一级分类已由法律设定，《目录》按照“三级四类的框架”，着重构建二级分类和三级分类的内容。其中，工业固体废物的二级分类与《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管理台账制定指南（试行）》保持衔接，生活垃圾和建筑垃圾的二级分类，与《生活垃圾分类标志》《建筑垃圾处理技术标准》保持衔接；农业固体废物的二级分类结合工作实际综合确定。

废物代码为固体废物唯一的数字身份，在编码时应体现固体废物的产生行业及废物类别等信息。对于固体废物的二级分类，采用SW前缀加两位数字的赋码方式，以SW01-59、SW60-69、SW70-79和SW80-89分别为工业固体废物、生活垃圾、建筑垃圾和农业固体废物赋码，SW90-99作为预留字段用于《目录》的动态更新。对于固体废物的三级分类，采用8位代码进行编制，其中，第1-3位代表固体废物的产生行业，第4-6位为固体废物顺序代码，从“001”到“099”，第7-8位为固体废物二级分类的类别代码，从“01”到“99”。